

国家浅释

刘崑林编著

广东人民出版社

3(2)

19

國家淺釋

劉崑林編著

廣東人民出版社

內 容 簡 介

本書簡明通俗的闡述了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國家問題的原理，說明了國家的起源和本質，說明了國家的演變歷史及其消亡途徑。本書在分析歷史上各種類型的國家時，着重分析了資本主義國家的本質及其職能，指出資本主義國家是資產階級用以壓迫與剝削本國人民及奴役落後國家人民的工具。本書用了較多的篇幅分析社會主義國家的性質及其職能，特別着重分析了我國人民民主專政的性質和職能，人民代表大會制度的優越性，指出人民民主政權是我國建成社會主義的強大工具。

國 家 淺 釋

劉崑林編著

*

廣東人民出版社出版（廣州大南路四三號）

廣東省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粵版字第一號

新華書店廣東分店發行

廣州印刷廠印刷

*

書號：904·787×1092 1/32·1 1/8印張·22,000字

1957年2月第1版

1967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數：1—16,700

統一書號：T3111·32

定 價：(5)一 角

目 錄

前言.....	1
一 國家的起源和本質.....	3
二 剝削階級國家都是剝削和鎮壓劳动人民的 國家.....	11
三 社会主义國家是劳动人民的國家.....	19
四 國家消亡的途徑.....	33

前 言

國家這個問題，是最直接地关系着階級利益的 根本問題。它关連到所有一切革命問題以至每一个人的社会生活底各个方面；在階級社会里各个社会地位不同的人，都按自身的利益和观点來对待和解釋國家。歷來的剝削階級，特別是資產階級，为了它們狹隘的階級利益，已經把國家問題弄得非常複雜和神秘。正如列宁所說：“未必还可以找到第二个問題有如國家問題被資產階級的科学家、哲学家、法律学家、政治經濟学家以及政論家有意无意地混乱得这样糊塗不堪。”資產階級学者处心積慮地散布各色各样的國家“理論”，都不外乎把國家描繪成超階級的、永恒不变的东西，其目的就是為了欺騙劳动人民，為資本主义剝削制度辯護。

只有馬克思和恩格斯才第一次闡明了國家的起源，同时也揭穿了國家的本質。其后，列宁進一步發揮了馬克思主义关于國家的理論，特別是关于无產階級專政的理論，并且实际領導了俄國无產階級夺取政权的斗争，在俄國建立起无產階級專政的蘇維埃社会主义共和國。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國家的理論，給全世界劳动群众擺脫資本主义压迫指明了道路，它教導人民群众英勇地为推翻資產階級的統治，建立自己的國家政权而斗争。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國家的理論，是无產階級革命的銳利的思想武器。

在馬克思列寧主義光輝照耀下，在中國共產黨的正確領導下，中國人民已經徹底推翻了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三大敵人在中國的罪惡統治，建立了人民民主專政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我國人民已經當了國家的主人。在今天鞏固我們革命的勝利果實和建設社會主義社會，是全國人民的嚴重的任務。因此，廣泛地宣傳馬克思列寧主義國家學說，對提高人民的覺悟，發揮人民的政治積極性和社會主義建設積極性，就有着極其重大的意義。這本小冊子，就是想根據馬克思列寧主義的原理，對國家問題作一通俗系統的解說。

一 國家的起源和本質

在原始共產社会里並沒有國家

國家是怎样起源的呢？這個問題，資產階級唯心主义的哲学家有着种种不同的回答。他們之中有的人把國家說成是由什么“上帝”或者什么“英雄豪杰”創造的，有的人則把國家說成是什么“絕對观念”的体现，是“永恒存在”和“从来就有”的。所有这些說法，都是十分荒謬和可笑的，因为这都和社会發展的史实不相符合。只有馬克思主义才对國家的起源給了一个唯一正确的回答。

馬克思主义根据社会發展的規律，唯物主义地証明了：在人類社会歷史上，曾經有过一个很長的时期，是沒有國家这样的社会权力存在的，那个时期的社会，就是原始共產社会。当时，人們共同生產，共同消費，彼此間相互的关系是平等和互助的关系，他們既不需要國家这样的权力，也不可能產生这样的权力。根据地質学家和考古学家証明：人類社会的存在已經有好几十万年了，而國家从出現到現在只不过是短短的几千年。这說明國家只是人類社会發展到一定階段的產物，它是在原始社会已經瓦解，社会已被分裂为互相敌对的階級以后才出現的。

那么，为什么在原始共產社会里不可能有國家存在呢？

这是因为在原始共產社会里，社会生產力很低，人們所使用的生產工具，最初只是一些粗笨的石头、木棒，人們在

極其困難的條件下生活着。其後，雖然慢慢地學會了製造比較精細的石器工具，如石刀、石斧以至弓箭等等，但即使這樣，社會生產力發展的水平仍然是十分落後的，人們還不能獲得稍為充裕的生活資料，還不能有較為可靠的生存保障，自然界對人們的威脅還很大，人們只有依靠團結互助，群策群力，才能和自然界的洪水、猛獸、風暴作鬥爭。在這種困難條件下，如果離開了集体的力量，一個人單獨去行動，那他就逃不脫凍死、餓死或被野獸吃掉的命運。由於生產工具落後，就是集体地進行勞動生產，能夠得到的生產品還是很少的，根本不可能有什麼剩餘。在這種情況下，就只有把社會生產品合理的分配給每一個社會成員，才能維持人們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使人們能夠生存下去。這樣，社會上一部分人不從事勞動生產，專靠剝削和占有他人的勞動生產品為生的現象是不可能存在的。

在原始共產社會里，究竟是採取什麼組織形式以適應人們的生活需要呢？這時的普遍組織就是氏族。氏族是原始社會的基本單位，它是由同一祖先，按血統關係結合起來的人們的集團，它起着代表和保護氏族全體成員的作用。

氏族組織的主要特點，就是它只有代表和保護全氏族利益的責任。在氏族組織里有氏族會議，由氏族全體的成年成員所組成，這個會議討論和決定氏族中一切重大問題，選舉和撤換氏族長和軍事首長等。每一個氏族都有自己的氏族長，他是由全氏族選舉出來的，執行全氏族的意志和負責管理全氏族的共同事務。當一個氏族與別的氏族發生衝突時，氏族里還要選一個勇敢的有經驗的軍事首長，帶領本氏族武

裝去作戰；作戰完了，軍事首長的職務也隨着解除。不論氏族長或軍事首長，他們都要保證代表全氏族的利益，忠誠地為大家服務。他們的作用，完全依靠他個人的品質和他在群眾中的威信、大家對他的尊敬來維持，而沒有任何特權。他們和氏族全體成員是平等的，並且一樣要參加勞動生產，如果他們不努力工作或者將事情辦壞了，氏族會議隨時都可以撤換他們。由此可見，在原始社會的氏族里，是没有什么特權人物和特殊的強制機關的。這只是因為當時人們彼此間的利益是一致的，人們的社會生活可以由世代相傳的風俗習慣和道德觀念來加以維持與調整。

國家是階級矛盾不可調和的產物

社會生產力是不斷地向前發展和變化着的。由於生產力的不斷發展，就使得原始社會逐漸發生了變化，逐漸的產生了階級和階級的對立，並相應地出現了國家。

第一，由於生產工具的逐漸改進，特別是在原始社會末期，由石器工具逐漸過渡到金屬工具以後，社會生產力就以較快的速度向前發展了起來，過去不容易取得的生活資料，現在是比較容易取得了。隨着生產工具的改良和社會生產力的發展，人們的勞動所得除了維持本身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以外，逐漸有了剩餘。生產有了剩餘，便為社會上一部分人剝削另一部分人提供了可能性。

第二，由於社會生產力的發展，人們已經能夠把動物馴養成為家畜，於是一些氏族開始從事畜牧業生產活動，他們與從事農業生產活動的氏族分離出來，因而發生人類社會的

第一次大分工——畜牧業和農業的分工。在這種分工的基礎上，從事不同生產活動的人們，為了換取自己所缺乏的產品，就發生了交換。當時的交換是在氏族與氏族之間，由氏族長代表氏族來進行的。這些氏族中間的領袖人物，由於長期執行交換任務的結果，漸漸地利用自己的權力和地位，把交換得來的或用以交換的屬於氏族公有的東西占為私有了。

以後，隨著工具的改進和使用範圍的擴大，建築業、紡織業等也相應發生和發展起來，有些人就專門從事手工業勞動了，於是又發生了人類社會第二次大分工——手工業和農業的分工；這更刺激了交換的發展，使原來氏族與氏族間的交換逐漸發展到氏族內部的交換了。

第三，從前因為工具落后，沒有幾十個人共同勞動，就無法獲取生活資料，但後來由於金屬工具的出現，把狩獵獲來的動物逐漸馴養為家畜，並利用它們來進行生產，這樣，象過去那樣幾十個人甚至更多的人在一起生產的情況，就不適合於生產的需要了。這種情況要求把原來由氏族共耕的土地，分給各個家庭去經營，於是土地私有制也逐漸形成了。

由於金屬工具的使用、社會分工和交換的發展，產生了私有財產制度；隨著私有財產的出現，就必然產生財產上的不平等，因此氏族內部逐漸發生分化，有了窮人和富人。從前，當一個人生產出來的東西，僅夠維持一個人的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的時候，強迫別人為自己勞動是沒有什麼意義的。可是，當一個人的勞動所得，除了維持一個人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以外還能有剩餘的時候，強迫別人為自己勞動，以剝削剩餘生活品，就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了。這時，由戰

爭中抓來的俘虜已不再殺掉，而留下來做奴隸，強迫他們去勞動；同時氏族內部那些喪失了生產資料的窮人也逐漸淪為氏族中富人或權貴的奴隸；這樣就出現了奴隸主和奴隸、剝削者與被剝削者兩個相互對立的階級。原始社會最終歸于瓦解而讓位於奴隸社會。

剝削者與被剝削者之間存在着不可調和的、對抗性的矛盾，在奴隸社會中，奴隸主占有一切生產資料，連奴隸本身在內，而奴隸只是當作“會說話的工具”被其主人使用着，奴隸主可以隨意把奴隸殺死或當作商品賣掉。奴隸主對奴隸的這種殘酷剝削和壓迫，必然引起奴隸的反抗，因而也必然發生兩者之間的激烈的階級鬥爭。這時候，社會秩序，不可能再依靠傳統的習慣來維持了。由於階級的存在，人們再也沒有什麼共同的道德觀念了，舊的氏族組織，已經不能解決由於社會分裂為階級而引起的社會矛盾了。奴隸主為了鎮壓奴隸的反抗，維持自己經濟上的統治地位，就必然需要建立一種憑借暴力的強制機關，這就是國家。列寧說：“國家是階級矛盾不可調和的產物和表現。凡是階級矛盾在客觀上不能調和的地方、時候和限度內便產生國家。”^①

由此可見，國家絕不是由“神”或者由什麼“英雄豪傑”所創造出來的，也不是什麼“絕對觀念”的體現，國家是社會被分裂為敵對階級以後才產生的，它並不是從來就有的，因此，那種所謂國家是由“神”或者由什麼“英雄豪傑”所創造的說法，不過是剝削階級用來欺騙人民群众的鬼

① “列寧文選”兩卷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165頁。

話而已。

國家的本質

國家和氏族組織不同，這表現在它建立了由常備武裝、警察、監獄、法庭等強制機關所構成的社會權力；它不管血統如何，都按照一定的地域來划分居民，并按地區普遍設立從屬於國家權力的機關來約束居民；國家為了供養大批官吏和軍隊，就需要向居民征收賦稅。這些特征，都是原始社會氏族組織所沒有的。

國家產生的事實和國家的這些特征，說明國家是一個階級統治另一個階級的機器，也就是說，國家是經濟上占統治地位的階級的政治組織。在經濟上占統治地位的階級，如果不掌握國家這樣一個統治工具，就不可能實現其政治上的統治，同時也就無法維持其經濟上的統治地位。在階級社會里，剝削階級總是占居民中極少數，他們為了鎮壓被剝削者多數，就必須借助其經濟上的優勢，建立其政治上的統治，從而反過來鞏固其經濟上的統治。這就是說，作為社會的上層建築的國家，它既建立在一定的經濟基礎之上，也必為它的經濟基礎服務，也就是為一定階級服務，因此，它絕不會站在中立的立場，對各個階級一視同仁。

一切剝削階級的國家，都是維持少數剝削階級利益而鎮壓被剝削者多數的工具。儘管歷史上各個剝削階級在進行他們的階級統治時，所使用的工具各有不同，這裡有原始的棍棒，也有現代武器，但它總是一種暴力工具，沒有這種暴力工具，任何少數人剝削大多數人的社會的存在都是不可想象的。

只有当无產階級和一切劳动人民，为了自身的解放，为了擺脫資本的剝削与奴役，一致起來推翻資產階級的統治，建立起自己的政权以后，國家才由少数剝削者統治大多数劳动群众，用以維護剝削的工具，轉变为大多数劳动群众統治少数剝削者，用以消滅剝削的工具。

資產階級御用“學者”为了欺騙劳动群众，他們捏造出种种謊言，硬說什麼“國家主權屬於國民全体”，“國家代表全体國民的利益”，“國家是調和階級矛盾的工具”等等鬼話；他們隱瞞了國家的階級本質，把國家說成只是由人口、領土、主權三要素所構成的。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國家的理論，完全揭穿了資產階級这种謊言的虛偽性及其反动實質。資產階級關於國家的全部“理論”，就在于力圖蒙蔽國家的階級性，不敢承認國家是階級統治的工具，而把國家描寫成為超階級的東西。

馬克思列寧主義教導我們：國家是階級矛盾不可調和的產物，是一個階級壓迫另一個階級的工具，而不是什麼“調和階級矛盾的工具”。在存在着敵對階級的社會中，階級矛盾是不可調和的，奴隸主與奴隸，地主與農民，工人与資本家之間的矛盾是不可調和的，因為這裡存在着物質利益的根本矛盾。正是這種階級矛盾之不可調和，剝削階級為了鎮壓被剝削階級，才建立起自己的國家。國家絕不會站在不偏不倚的立場，來調和各敵對階級之間的矛盾，只要指出在現今各資本主義國家中，資產階級國家為了資本家的利益，是如何公開地殘暴地鎮壓工人運動的事實，就足以證明這一點了。要消滅敵對階級之間的矛盾，只能是經過階級鬥爭，經

过无產階級革命与无產階級專政才能实现。

由此可見，國家只是代表統治階級的利益，并不是代表全体人民的利益。正象馬克思說：“現代的國家政权不过是在管理整个資產者階級共同事务的委員會罢了。”^①这就說明資產階級國家只是代表整个資產階級利益，为資產階級服务的机关。当然資產階級內部，資產階級統治集团內部，是有許多矛盾的，但他們在維持資本主义剝削制度，共同鎮压工人階級这点上是一致的。旧中國的國民黨反动集团的內部虽有許多派系的斗争，但它仍然是代表整个地主階級和官僚資產階級的利益的國家，他們在反共反人民这一点上是一致的。資產階級國家，对統治階級中的違反統治階級利益的个别分子，有时也給予懲罰，看起來它好象是站在社会之上，代表着全社会的利益，其实这种懲罰，也只是为了保护整个資產階級的利益而引起的。在階級对立的社会里，任何超階級的國家是沒有的。

至于把國家解釋为由人口、土地、主权三要素構成的說法，也只是以構成國家的表面条件，來掩盖國家的階級本質。國家固然是不能离开人口和領土的，但这不是國家本質的特征，在原始社会里，同样有人口和領土，但並沒有國家的存在，在將來的共產主义社会里，國家是会消亡的，而那时人口和領土是仍然存在的。所謂主权，它只是掌握在統治階級的手中，而不屬於國民全体。因此，把國家說成由人口、土地、主权三要素所構成的說法，絲毫沒有說明國家的本質。

① “馬克思恩格斯文选”兩卷集，第一卷，莫斯科 1954 年中文版，第11頁。

二 剝削階級國家都是剝削和 鎮壓勞動人民的國家

國家的演變

上面已經說過，國家是階級統治的工具，凡是在經濟上占統治地位的階級，必然要建立适合于他們階級利益的國家政權，以便運用它來統治他們的敵對階級。社會上存在什麼樣的階級關係，就會產生什麼性質的國家。例如：奴隸制國家由封建主義國家所代替，就是由於封建地主階級起來代替了奴隸主階級的緣故。其後資本主義國家代替了封建主義國家，最後資本主義國家又必然為工人階級國家所代替，也同樣是由於社會經濟基礎發生了變化，社會階級關係發生了變化，作為基礎的上層建築的國家，不能不跟着而變化。只有工人階級負有消滅剝削、消滅階級的歷史使命，因而，由工人階級起來推翻剝削階級政權而建立起自己的政權以後的國家，才不再被別的階級來代替，而是憑借國家的力量，把它推向無階級的因而也是無國家的共產主義社會。

當然，掌握在同一階級手中的國家，有時也是要發生某些變化的，例如君主制的封建國家，也曾經有過封建割據的君主制，等級代表制的君主制和中央集權的君主制，但不管怎樣，它們都是封建地主的國家，是封建地主鎮壓農民的國家，它們的國家本質仍然是沒有變化的。又如資產階級的國

家，也有所謂君主立憲國，或者民主共和國，但不管怎樣，它們都是資產階級統治勞動人民的國家形式。統治階級採取這種或那種統治形式，都是為了與當時國內外形勢的特點相適應，而便於實現自己的統治。

歷史上所出現的國家，基本上可以分為四種類型的國家。即：（1）奴隸制的國家；（2）封建制的國家；（3）資本主義國家；（4）社會主義國家。人民民主國家是屬於社會主義類型的國家。前三種類型的國家，都是代表少數剝削者對大多數勞動群眾專政的國家，只有社會主義類型的國家，才是代表大多數勞動群眾對少數剝削者專政的國家。

奴隸制國家 奴隸制國家是人類歷史上頭一次出現的國家。奴隸社會的生產力，比氏族社會前進了一步，但一般說來，還是非常落後的，奴隸主為了滿足其物質上的需要，就需要加緊剝削奴隸，由奴隸勞動生產出來的東西，幾乎全部被奴隸主所奪去，奴隸處在這種極其悲慘的條件下，喪失了一切生存的权利，對生產毫不感到興趣。奴隸主對奴隸的這種直接的殘酷剝削的經濟基礎，反映在政治上是奴隸主國家對奴隸的血腥統治與鎮壓。奴隸主國家對待奴隸是不需要什么偽善的面孔的，它所加諸奴隸身上的，除了皮鞭絞架以外，還是皮鞭絞架。奴隸主國家的法律，允許奴隸主可以不根據任何事實殺害奴隸，奴隸只能任憑他的主人屠殺、出賣或當作禮物贈送，而不能得到任何法律的保護。

封建制國家 奴隸主國家殘暴的統治，必然引起奴隸不斷的反抗與暴動，由於奴隸不斷的大規模的起義，逐漸摧毀了奴隸制度的經濟基礎，加速了奴隸制度的滅亡，終於在奴

隶制度的廢墟上，建立起了封建制度。在封建社会里，社会生產力比奴隶社会又有了進一步的發展。这时的農奴与奴隶已有所不同，奴隶連自身都屬於奴隶主，農奴則有一些簡陋的工具或小塊土地，可以分得少量的生產品，因而農奴具有較多的生產積極性。封建地主和奴隶主一样，都是吸血鬼，他們剝削農奴也是最殘酷的；但由于这时的社会生產力較前一时期有了進步，所以其剝削方式也有了一些不同。这反映在政治上，为君权与神权的結合，封建國王的权力，往往托庇于神权之下來行使，因而所謂“天子”、“受天命”种种色色的鬼話也都出現了，这是因为他們知道要使这种剝削制度長期維持下去，除了繼續采取对農奴的直接的露骨的殘酷剝削与压迫之外，同时还需要行使一套手法，即所謂神道設教，以鬼神來吓唬人民。在封建地主的鎮压与欺騙之下，農民唯一的出路，只有起來斗争。在封建社会的全部歷史过程中，充滿着反对地主階級的農民起义，嚴重地打击和动摇了封建制的統治。農民反对地主的階級斗争，是社会發展的一种动力，但是，因为農民本身存在着許多弱点，如涣散、保守、落后等等，使得農民的起义，或者被野心家所利用，或者充当了資產階級革命的助手，被夺去全部的勝利果实。

資本主义國家 在資本主义社会里，土地、森林、河流、工厂、礦山、机器以及一切交通工具等生產資料，都掌握在資產階級手中，而无產階級除了有一种可以出賣的劳动力外，便一无所有。无產階級替社会創造出的全部財富，極大部分落到資本家之手，而自己僅以工資的形式領到一小部分。不勞而獲的資本家，把工人創造出來的財富積累为巨量